扬州泰州国际机场货站扩建工程

安检门及配套手探采购安装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扬州泰州国际机场货站扩建工程已由《关于扬州泰州国际机场货站扩建的行业审查意见》（民航华东函【2016】228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扬州泰州国际机场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项目，招标人为扬州泰州国际机场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5月11日，江苏省设备成套有限公司受机场公司委托，对“扬州泰州国际机场货站扩建工程安检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进行了公开招标。由于招标时，取得《民航安全检查设备使用许可证》安检门的许可证，有效期截止2017年3月底均已过期。设备虽已送检，但截止到招标备案时还未取得新证。为此，安检门没能进行备案招标。

经民航相关专业机构的检测，目前安检门已通过检测，并取得新的《民航安全检查设备使用许可证》。依据民航相关规范和货运站现场安检设备使用需求，需补采2套安检门及配套手探，现对安检门进行补采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交付使用期：合同签订生效后20日历天内交付使用。

招标范围：扬州泰州国际机场货站扩建工程安检门及配套手探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的设计、制造、工厂检验、运输、仓储、产品保护、安装、调试及初验、试运行、行业验收及售后服务等工作，并按上述顺序向买方移交所需的资料。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主要设备供货清单：安检门（配套2把手探） 2套

3. 投标人资格、业绩及人员要求

3.1投标人须满足以下要求且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下每条内容的详细证明资料，如果不提供或提供不全，将被视作不能满足，初步审查不予通过。

（1）资质条件：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制造商，招标内容在其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次招标接受代理商报名，一个制造商仅能授权一个代理商参与投标，代理商须出具安检门及手探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专项授权委托书原件且提供代理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财务要求：投标人企业财务和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提供近2年（2014年、2015年）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3）信誉要求：近三年（2014年1月1日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提供相应内容的承诺书原件。

（4）其他要求：手持金属探测仪、安检门需具有处于有效期的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民用航空安全检查设备使用许可证书》，提供有效期内的《民用航空安全检查设备使用许可证书》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不予同时参加本批次同一标段的投标；法人代表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以上公司，不予同时参加本批次同一标段的投标。

3.4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人所提供的情况进行实地考察，如提供的材料与事实不符，投标人应承担被废标的风险。

3.5本次招标采购采用合理低价成交，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4. 安检门及配套手探技术要求

#  **4.1安检门**

 **4.1.1基本要求**

4.1.1.1 卖方提供的安检门得到民航局颁发的使用许可证。

4.1.1.2 买方不接受专为满足用户标书要求而设计的产品，即卖方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已经正式生产的。

金属探测门必须满足下列标准的要求：

a.通过式金属探测门通用技术条件(GB15210-2003)

b.民用航空通过式金属探测门(MH7012-2004)

c.电仪安全标准：中国GB2423、欧洲 EN60950 或CE、EMS，MPR-II 等

d.电磁兼容：EN50081-1标准，符合GB6833标准

e.抗干扰：EN50082-1标准，符合GB6833标准

f.电仪绝缘及抗电强度符合GB10408标准

上述标准以生效时间最新和技术要求严格者为首选。

**4.1.2安检门技术规格参数表**

| 序号 | 项目 | 内容 |
| --- | --- | --- |
| \*1 | 探测门形式 | 基于脉冲磁场工作原理的金属检测门。 |
| 2 | 通道尺寸 | 板型结构 |
| 高度  | 2000 - 2100 mm  |
| 宽度  | 710 - 760 mm  |
| 3 | 探区数量 | 多独立探测区位，可设置为连续区位或8区位 |
| 4 | 报警和显示 | 声光报警；在门的侧面有与人体等高的报警部位指示灯，可同时指示数个报警部位。部位指示明确直观。 |
| 5 | 报警音量 | 报警音量为有级或无级调节，分级调节时音量不少于10级，报警音调多种可选。 |
| 6 | 显示内容 | 环境干扰和探测信号强度定量显示，在门的上部使用LED显示屏，以检测数值进行显示。LED 使用高亮度型，观察距离在2米外可以清楚的分辨。 |
| 7 | 人员计数 | 标配通过人员计数仪，记录进、出人员数。 |
| 8 | 灵敏度调节 | 探测区域灵敏度自动和手动可调，100个灵敏度级别。每个区位的灵敏度可单独调节。 |
| 9 | 探测金属 | 可探测各种金属物，包括不锈钢、铁、铝、锌和各种合金金属物。 |
| 10 | 探测速度 | 探测速度在0.1~8米/秒 |
| 11 | 校准方式 | 自动调整或人工调整可选 |
| 12 | 干扰抑制 | 使用信号处理仪的数字过滤方式，多工作频段可选有效避开环境中常见干扰如：显示仪、助听仪、手机及其它无线电设备。 |
| 13 | 程序选择： | 内置≥10个安全检查标准程序 |
| 14 | 工作频率可调范围 | 工作频段至少50个可设定，可有效避开环境中常见干扰，并应具有环境干扰探测功能。 |
| 15 | 工作环境 | 工作温度：－10℃ ～ +55 ℃相对湿度：0～95% 无凝结 |
| 16 | 供电电源 | 宽幅交流自适应电源，在输入电源不稳定时能自动调整并正常工作 |
| 17 | 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MTBF） | >20,000小时 |

 **4.1.3功能要求**

4.1.3.1(\*)带充电电池，非正常断电后电池自动启动，可支持金属探测门正常使用至少30分钟。在外接交流电源正常工作时，内置充电电池应处于充电状态。设备带防误关机电源锁保护装置。

4.1.3.2采用欧洲标准的电源连线时必须同时配备符合中国大陆标准的电源转换插座。

4.1.3.3具有自诊断功能和故障指示功能。

4.1.3.4磁性和非磁性金属选择范围宽，可探测现代合金武仪。

4.1.3.5具有良好的抗相互干扰能力，多台门排成一排时，相邻探测门外的间距≤0.3m时应能正常工作。当有较大的金属物体在附近（1米左右）移动时，不应有误报警现象，具有对环境自动校准功能，对工作地点周围静止的大型金属物无距离要求。具有抗震动和耐触摸能力。

4.1.3..6对装备人工心律调整仪的旅客不会造成损害。对人身以及各种感光材料和磁记录材料无影响。

4.1.3..7标准系列接口，可直接与计算机连接。

4.1.3..8控制电路等使用模块化结构，便于维修。

4.1.3..9设置计数仪，可自动记录和显示设定方向上的通过人次以及报警次数。也允许用户选择双向通过人次以及报警次数的自动记录和统计。

4.1.3..10要求具有参数存储功能，参数分组储存，便于招标人使用。

4.1.3..11立柱：采用板式结构，要求采用的材料具有长期使用不变形、抗老化、耐冲击。

4.1.3..14颜色：由投标人按照建筑环境的条件提供建议色板，提交招标人确认。

#  **4.2手持金属探测仪**

 **4.2.1基本要求**

4.2.1.1 卖方提供的手持金属探测仪得到民航局颁发的使用许可证。

4.2.1.2 买方不接受专为满足用户标书要求而设计的产品，即卖方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已经正式生产的。

手持金属探测仪，与金属探测门联合使用，以确定旅客身上是否携带影响飞机安全的金属物品。

必须满足如下标准：

a.手持式金属探测仪技术条件 GB12899-2003

b.民用航空运输机场保卫设施建设标准 MH/T 7003-2008

 **4.2.3技术数据**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数据和说明 |
| 1 | 探测灵敏度 | 灵敏度连续可调 |
| 2 | 电池类型 | 标准9V电池或9V 镍氢或镍镉充电电池 |
| 3 | 电源消耗 | 连续工作≥40小时。 |
| 4 | 电池指示 | 具有电量提示灯，电量不足声光连续提示 |
| \*5 | 报警 | 声音报警、灯光显示报警、震动报警功能 |
| 6 | 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MTBF | ≥10000小时 |
| 7 | 整机重量 | 250 g ～ 500g（含电池） |
| 8 | 声响指示 | 声压≥75db（30cm） |
| 9 | 工作温度 | -15～+65 ℃ 相对湿度 0～95% 无凝结 |
| 10 | 外形尺寸 | 340×80×55㎜ (LWH)(参考值) |
| 11 | 干扰和抗干扰 | 对心脏起博器，磁介质（录音带、信用卡、磁盘）无影响。 |
| 12 | 外壳材料 | 抗冲击ABS工程塑料 |
| 13 | 设计寿命 | 10年（参考值） |

**4.2.4 技术要求**

4.2.4.1可对旅客的身体进行非接触检查，并能提供声音或灯光报警信号，声光选择开关，可以选择声音报警、光报警或2者同时报警。

\*4.2.4.2检测到金属物品时，能发出声音或灯光报警信号和震动报警信号.

4.2.4.3具有电池欠压报警指示.

\*4.2.4.4能使用标准9V干电池或充电电池。电池必须能多次充电，> 1000次充电寿命。提供电池充电装置，充电器采用非接触式磁感应充电器，可以串联使用的充电类型的充电器 。随机提供充电电池。充电时间不超过5小时。

4.2.4.5灵敏度可调节。

4.2.4.6装置有人工心律调整的旅客不会造成损害

4.2.4.8设备使用时不得对300mm以外的其它电子装置造成干扰.

4.2.4.9抗冲击性能：0.5米高度掉到水泥地面应能正常工作。

\*4.2.4.10具有报警模式选择开关，可以选择声光报警，也可选择震动报警。

5、公告发布时间：

　　如贵公司符合上述资质并有意参与，请于2017年11月13日至2017年11月17日下午17:00止报名并递交报价清单。

6、联系方式

　　地址：江都区丁沟镇扬州泰州国际机场

　　邮编：225235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514-86100268

　　传真：0514-86100268

　　电子邮件：3041874@qq.com

7、公告声明

本次公告活动借鉴公开招标的模式，使用招标法中规定的术语，但非法律意义上的招投标行为，此次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公告人所有。

 扬州泰州国际机场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11月13日